

財務報表附註

1 集團重組及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1408室。

按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刊發的售股章程所披露，根據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三日成為宏志控股有限公司（「宏志」）、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酒有限公司（「王朝釀酒」）及山東玉皇葡萄酒有限公司（「玉皇」）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則載於附註30。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列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所呈列之所有年度均貫徹使用該等政策。

2.1 編製基準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採納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

(a)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且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較後期間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及 香港會計準則1的補充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1的補充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資本披露
----------------------------	--------------------------------------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新準則及修訂之影響，惟尚未能釐定該新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b) 有關仍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已公佈對現有準則的詮釋，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及必須在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較後期間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有準則之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惟預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c) 有關仍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現有準則的詮釋

下列為已公佈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必須在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較後期間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惟此等詮釋與本集團營運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根據香港會計準則29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d)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修訂和詮釋必須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惟與本集團營運無關：

- | | |
|----------------------------|----------------------------|
| • 香港會計準則19修訂 | 僱員福利 |
| • 香港會計準則21修訂 |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
|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 | 預測內部交易現金流量對沖會計；公平值期權 |
| • 香港會計準則39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4修訂 | 財務擔保合約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6 | 礦產資源之開採及評估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6修訂 | 礦產資源開採及評估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4 |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5 | 對拆卸、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權益之權利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6 | 參與特殊市場 — 電器及電子設備廢料 — 產生之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進行上文附註1所述的重組後，本集團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以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三日的集團架構，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一直存在。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能更公平呈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並一般附帶可控制半數以上投票權之所有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須考慮當時可行使或可換股的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日期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日期起不再綜合入賬。

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乃利用收購會計法處理。收購成本乃按交易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另加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計算。不論少數股東權益之多寡，企業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或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均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部分，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其差額會直接於損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須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須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之修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為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所涉及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之一組資產及業務。地區分部指在某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所涉及風險及回報與其他經濟環境中所經營的分部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外幣換算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即本公司之呈列貨幣。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所產生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入賬。

非貨幣項目（例如按公平值以收益或虧損入賬的股本工具）的換算差額呈列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項目（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換算差額計入股本的公平值儲備。

集團公司

所有呈列貨幣與功能貨幣不同的集團實體（當中並無通貨膨脹嚴重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呈報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所列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匯率的累積影響之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須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須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分。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的淨投資額、借貸及其他用作對沖有關投資的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計入股東權益。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於損益表確認，入賬列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5 固定資產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成本列賬，當中包括興建成本及在興建中撥作資本的其他直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惟在資產完成並準備就緒作其擬定用途前，不會計提折舊。

樓宇主要包括廠房及辦公大樓。樓宇及其他固定資產均按以往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以往成本包括直接來自收購項目的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樓宇及其他固定資產以直線法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值或重估金額分配至餘值後計算折舊：

樓宇	二十年
廠房及機器	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設備	五年
汽車	五年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閱資產餘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須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之損益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損益表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入賬。當重估資產售出時，則列入其他儲備之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2.6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金額。商譽減值測試會每年進行一次，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損益包括與已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為便於進行測試減值，商譽在各產生現金的單位之間攤分。

2.7 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但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發生若干事故或環境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能夠收回時，則會檢討是否減值。至於須攤銷的資產，當發生若干事故或環境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能夠收回時，則會檢討是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可收回數額之差額確認。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分辨現金流量(產生現金單位)之最低水平分類。減值之資產(商譽除外)於各申報日期檢討，以確定能否撥回減值。

2.8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是以加權平均基準計算，當中包括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開支。可變現淨值則以預計的銷售所得款項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本公司將就陳舊存貨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入賬，並於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於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應收款的原定條款收取所有款項時確立。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實際利息法折現計算的現值兩者的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入賬。資產賬面值可通過撥備賬調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表之行政開支中確認。應收賬款在不可收回時於其撥備賬中撤銷。其後所收回之前期撤銷金額計入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2.1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項目中列作借貸。

2.11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減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入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則於借貸期以實際利息法在損益表確認入賬。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清償負債日期延遲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須分類為流動負債。

2.12 遞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須以負債法作出全數遞延所得稅撥備。然而，倘交易當時(業務合併除外)最初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須入賬。遞延所得稅按結算日已制訂或實際制訂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後實施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倘日後有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暫時差額，則會確認相應數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除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外，投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暫時差額將作出遞延所得稅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僱員福利

- 退休計劃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國家管理僱員退休計劃(承諾承擔所有現任或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的成員。本集團負責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此外，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所有香港僱員作出供款。所有供款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釐定，並於損益表內扣除。

-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本集團推行一項按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酬金的計劃。為換取購股權的授出而獲得的僱員服務，按其公平值確認為開支。於歸屬期內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行使購股權數目的假設內。於各結算日，各實體均會修改其估計預期可予行使的購股權之數目，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影響，則於損益表內確認，以及在餘下歸屬期間對股本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2.14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現時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動用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可靠估計相關金額，則會就重組成本及法律賠償確認撥備。重組撥備包括租約終止罰款及終止僱用付款。日後經營虧損毋須確認撥備。

當有類似責任，則須考慮整體責任類別而衡量是否需要動用資源履行有關責任。即使同一類別責任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2.15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出售貨品收入於本集團向客戶付運產品、客戶已接受產品並合理保證可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入賬。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實際利息法確認入賬。

2.16 營運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的付款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額外成本，列入股權作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的減值。

2.18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19 政府補助／補貼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遵守將獲得的政府補助所有隨附條件及將獲得補助，則該等補助按公平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有系統地在損益表中遞延及確認入賬，以配合擬補償之相關成本。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葡萄酒產品產銷業務。年內所確認的收入及收益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葡萄酒產品產銷	1,114,145	947,489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8,691	19,368
政府補貼 (附註(i))	14,634	—
	43,325	19,368
總收入及收益	1,157,470	966,857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王朝釀酒獲得天津市北辰區財政局合共人民幣30,000,000元的政府補貼，用作於截至二零零七年止兩年內王朝釀酒的主要拓展計劃。補貼的用途並無任何條件或限制。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七年止兩年內平均分配補貼符合獲發補貼的目的。於年內，合共人民幣15,000,000元(14,600,000港元)已確認為其他收益，而餘額則將於二零零七年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生產成本	435,682	362,492
國內營業額的消費稅10%	111,218	94,430
	546,900	456,922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從事的唯一業務是產銷葡萄酒產品。

由於中國以外市場應佔綜合營業額、綜合業績及經營資產少於10%，故此並無提供地區分析。

6 經營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於呈列時已扣除／(計入)：		
僱員成本：		
— 薪金	42,550	33,74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31	3,670
— 其他津貼及福利	23,237	17,584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17	8,847
— 政府補貼 (附註i)	(15,193)	(12,074)
包括董事酬金的僱員總成本	56,742	51,772
核數師酬金	1,018	1,000
折舊	33,396	21,436
攤銷	1,140	914
匯兌虧損淨額	10,590	6,544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1,231	147
下列各項的營運租賃租金：		
— 儲存設施、廠房及機器	—	3,143
— 變電站	2,107	2,057
— 辦公室物業	1,425	1,425

附註：

- (i) 二零零三年以前，王朝釀酒(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一直根據當時相關中國法規向由王朝釀酒的中國合營夥伴管理及批准的外部專用基金供款。根據天津市財政局頒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法規，王朝釀酒已不再向該基金供款。本集團法律顧問已確認，本集團並無此基金的所有權，該基金實際上屬中國政府所有，將用作王朝釀酒僱員的一般福利金。於二零零六年，王朝釀酒從該基金收取約15,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2,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基金餘下結餘約6,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0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	346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所得稅	37,222	51,151
—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多提撥備)	662	(2,003)
— 退稅	(190)	(1,544)
	37,694	47,604

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已就各附屬公司於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適用稅率主要為24%（二零零五年：24%），即為在沿海經濟開發區成立的外資生產企業可獲享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與適用稅率不同，主要基於下列因素：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1,413	229,012
按適用稅率計算	37,008	56,049
不可扣稅開支	4,050	457
毋須課稅收入	(3,836)	(2,229)
動用前期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3,126)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多提撥備)	662	(2,003)
退稅	(190)	(1,544)
所得稅開支	37,694	47,604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49,8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3,800,000港元）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零五年：3.7港仙)	37,350	46,065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附註)(二零零五年：2.0港仙)	14,940	24,900
	52,290	70,965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董事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財務報表並無計入上述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反映為撥入保留溢利的應付股息。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14,80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8,991,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245,000,000股(二零零五年：1,220,630,137股)計算。

行使購股權不會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造成重大攤薄影響(二零零五年：無)。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 董事酬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袍金	2,160	2,016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056	7,09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153	5,7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6	245
	7,585	15,13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千港元	僱主就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白智生先生	—	1,500	—	336	153	75	2,064
聶建生先生	—	1,200	—	300	—	60	1,560
陳乃明先生	—	1,286	108	326	—	81	1,801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	240	—	—	—	—	—	240
王廣浩先生	240	—	—	—	—	—	240
蔣維英先生	240	—	—	—	—	—	240
張文林先生	240	—	—	—	—	—	240
王正中先生	240	—	—	—	—	—	240
Robert Luc先生	240	—	—	—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240	—	—	—	—	—	240
許浩明博士	240	—	—	—	—	—	240
周家驊先生	240	—	—	—	—	—	24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其他福利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僱主就退休 計劃供款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何秀恆先生(i)	—	1,399	—	313	881	70	2,663
高孝德先生(i)	—	1,384	400	313	804	65	2,966
聶建生先生	—	1,119	—	281	746	56	2,202
白智生先生	—	279	—	—	421	—	700
陳乃明先生	—	1,133	162	308	746	54	2,403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	224	—	—	—	460	—	684
王廣浩先生	224	—	—	—	345	—	569
蔣維英先生	224	—	—	—	345	—	569
張文林先生	224	—	—	—	345	—	569
王正中先生	224	—	—	—	345	—	569
Robert Luc先生	224	—	—	—	345	—	5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	224	—	—	—	—	—	224
許浩明先生	224	—	—	—	—	—	224
周家驊先生	224	—	—	—	—	—	224

附註：

(i)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 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零五年：四位)董事，彼等的酬金載於上文。年內應付餘下兩位(二零零五年：一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概述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879	9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6	4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64	498
	2,029	1,522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內

酬金範圍	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	1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五年：無)。

13 退休福利責任

除附註6所披露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須為僱員或退休人士支付退休款項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63,949	110,932	31,625		23,091	76,195	305,792
匯兌差額	1,230	2,133	608		444	1,465	5,880
購置	6,125	9,215	3,922		2,391	62,037	83,69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b))	8,964	27,901	122		531	—	37,518
轉撥	13,349	45,770	18,538		—	(77,657)	—
出售	—	(377)	(1,289)		(103)	—	(1,76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17	195,574	53,526		26,354	62,040	431,111
匯兌差額	4,353	7,093	2,140		891	1,144	15,621
購置	—	2,456	20,045		3,451	19,378	45,330
轉撥	54,877	15,090	480		—	(70,447)	—
出售	—	(3,388)	(2,192)		(2,257)	—	(7,837)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847	216,825	73,999		28,439	12,115	484,225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1,963	58,388	21,798		14,047	—	116,196
匯兌差額	454	1,239	445		293	—	2,431
年度折舊	3,312	12,057	3,386		2,681	—	21,436
出售	—	(306)	(1,124)		(103)	—	(1,53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729	71,378	24,505		16,918	—	138,530
匯兌差額	1,020	2,802	916		573	—	5,311
年度折舊	6,213	17,717	7,121		2,345	—	33,396
出售	—	(1,818)	(1,971)		(2,257)	—	(6,04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62	90,079	30,571		17,579	—	171,19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85	126,746	43,428		10,860	12,115	313,03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888	124,196	29,021		9,436	62,040	292,58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固定資產 (續)

本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0	—	30
購置	2,497	1,441	3,93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7	1,441	3,968
匯兌差額	89	50	139
購置	20	—	2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6	1,491	4,12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	—	1
年內支出	717	272	98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8	272	990
匯兌差額	52	20	72
年內支出	774	288	1,06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4	580	2,12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2	911	2,00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9	1,169	2,978

15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所持土地使用權為預付營運租賃，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成本	63,651	22,048
累計攤銷及減值	(4,465)	(3,191)
	59,186	18,857
於一月一日	18,857	16,860
添置	40,039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8(b))	—	2,343
預付營運租賃攤銷	(1,140)	(914)
匯兌差額	1,430	5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86	18,857

所有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租期介乎10至50年。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28(b))	9,421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的商譽僅與葡萄酒產品產銷分部業務有關。

商譽的可收回數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該等價值使用根據管理層編製的十年財務預算釐定的稅前現金流量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下述估計增長率作出預測。該增長率不超過葡萄酒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產能	保持不變
增長率	3%
貼現率	7%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銷售額。貼現率為除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業務的特定風險。

於年內並無確認任何減值。

17 於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56,233	440,87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6,372	257,407
	722,605	698,28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指定還款期。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236	1,212
匯兌差額	43	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9	1,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關於呆賬撥備。

19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30日至90日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少於30日	78,504	87,648
30日至90日	10,141	19,025
91日至180日	3,793	2,797
超過180日	5,907	2,235
	98,345	111,705
減：呆賬撥備	(824)	—
	97,521	111,705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按成本：		
原酒	172,034	199,259
製成品	191,634	142,571
消耗品	22,367	13,042
	386,035	354,87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集團		
銀行結餘	764,232	762,839
其他財務機構結餘	162	412
	764,394	763,251
公司		
銀行結餘	429,728	406,553

於中國的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結算。將該等以人民幣結算的款項兌換為外幣及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例及規例。

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銀行結餘的實際利率均為3.3% (二零零五年：2.6%)，平均到期日為30日 (二零零五年：30日)。

22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每股面值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發行股份 (附註i)	1	—
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發行股份 (附註ii)	99	—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iii)	899,999,900	90,00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備考股本	900,000,000	90,000
發行股份 (附註iv)	345,000,000	34,500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5,000,000	124,500

附註：

- (i)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以換取現金。
- (ii)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以換取現金。
- (iii)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三日發行899,999,9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以購買宏志控股有限公司(「宏志」)全部股權。宏志擁有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酒有限公司全部權益。
- (iv)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完成配售及公開發售345,000,000股股份，其中300,000,000股股份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於聯交所主板發行，其後根據承銷協議行使超額配股權，並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發行餘下45,000,000股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2 股本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有關上市規則按董事釐定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股份。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批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除非另行取得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批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20,000,000股，即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及本集團僱員分別獲授1,200,000份購股權及500,000份購股權。該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隨時按每股3港元的價格行使。二零零六年，除4,400,000份已註銷購股權外，董事或僱員並無行使、終止或註銷此等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詳情及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 購股權	取消 購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i>(i) 向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之董事授出的購股權</i>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3	15,100,000	—	(4,400,000)	10,70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3	—	1,200,000	—	1,200,000	
			15,100,000	1,200,000	(4,400,000)	11,900,000	
<i>(ii)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i>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3	7,500,000	—	—	7,500,000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3	—	500,000	—	500,000	
			7,500,000	500,000	—	8,000,000	
總計			22,600,000	1,700,000	(4,400,000)	19,900,000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購股權按二項式估值模式釐定的公平市值約為每份購股權0.38港元。購股權計劃的歸屬期為由授出日期起計6個月。輸入模式的主要資料為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每股3港元、行使價每份購股權3港元、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差26%、購股權預期年期2年、預期股息率50%及每年無風險利率3.644%。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差波幅乃根據過去幾個月的每日股價統計分析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3 其他儲備

本集團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僱員酬金 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附註ii) 千港元	企業擴發 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74,519	—	44,911	94,045	—	213,475
發行股份	689,518	—	—	—	—	—	689,51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8,847	—	—	—	8,847
轉撥	—	—	(192)	19,016	248	—	19,072
貨幣兌換差額	—	—	—	—	—	20,069	20,06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518	74,519	8,655	63,927	94,293	20,069	950,98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217	—	—	—	217
轉撥	—	—	(1,685)	15,000	82	—	13,397
貨幣兌換差額	—	—	—	—	—	40,886	40,8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518	74,519	7,187	78,927	94,375	60,955	1,005,481

附註：

- (i)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根據重組以本公司已發行作交換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ii) 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於中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的純利若干百分比須轉撥至儲備基金及企業擴發儲備。該合適百分比可由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決定。儲備基金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而企業擴發儲備可用以擴發生產設施或增加註冊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3 其他儲備 (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i))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	—	—	—
發行股份	689,518	—	—	—	689,518
由重組所產生之儲備	—	—	331,286	—	331,28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8,847	—	—	8,847
轉撥	—	(192)	—	—	(19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518	8,655	331,286	—	1,029,45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217	—	—	217
轉撥	—	(1,685)	—	—	(1,685)
貨幣兌換差額	—	—	—	34,886	34,8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518	7,187	331,286	34,886	1,062,877

附註：

(i)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即所收購附屬公司綜合值高於本公司根據重組而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24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少於30日	41,821	48,183
91至180日	1,890	—
超過180日	289	2,836
	44,000	51,019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5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該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無指定還款期。

26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三個月內償還。

2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資本開支承擔乃與購置固定資產及生產設施有關：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43,059	79,482
已訂約但未撥備	1,008	9,804
	44,067	89,286

(b) 營運租賃的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於日後須支付的最低款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變電站		
— 不超過一年	1,254	2,077
— 一年後但不多於五年	—	1,211
	1,254	3,288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 不超過一年	1,188	1,425
— 一年後但不多於五年	—	1,188
	1,188	2,61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51,413	229,012
利息開支	—	346
利息收入	(28,691)	(19,368)
折舊	33,396	21,436
攤銷	1,140	914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231	14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17	8,847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14,184	(5,6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852	(14,851)
存貨增加	(31,163)	(95,450)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7,019)	5,812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247	(23,236)
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	(1,73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0,104)	(1,890)
貨幣匯兌差額	16,763	12,2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51,466	116,58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b)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開顏東方資源有限公司(「開顏東方」)(附註29(i))所得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值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37,518
土地使用權	2,34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6
存貨	24,997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44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12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23)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7,407)
應付股息	(2,595)
少數股東權益	(26,783)
	172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9,421
	9,593
以現金支付代價	47,000
減：承擔股東貸款	(37,407)
	9,593
收購附屬公司所用現金淨額分析：	
	千港元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4,144
已付現金	(47,000)
	(42,85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29 關連人士交易 (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代價47,000,000港元向天津發展收購開顏東方的全部股本並承擔其股東貸款。開顏東方持有天陽60%的股權，該公司從事原酒生產，為王朝釀酒的供應商。
- (ii) 租用儲存設施、廠房及機器是按合約條款每月人民幣300,000元(約286,000港元)支付租金。租期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計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王朝釀酒(附註30)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簽訂購買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以約2,977,000港元向天宮收購上述儲存設施、廠房及機器。
- (iii) 誠如上文附註(i)所述，天陽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收購開顏東方後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不再是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
- (iv) 購買原酒預付款項的性質為貿易性質，免息且無指定還款期。二零零五年，預付款項為貿易性質，以年利率6%計息，且無指定還款期。

30 主要附屬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宏志控股有限公司	2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開顏東方資源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浩天國際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於香港成立和經營			
王朝酒業(亞太)有限公司	10,000,000港元	#100	買賣釀酒產品
於中國成立和經營			
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釀酒有限公司 ^(*)	人民幣407,499,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釀酒產品
山東玉皇葡萄釀酒有限公司 ^(&)	人民幣6,866,812元	65	生產及銷售釀酒產品
天津天陽葡萄榨汁有限公司 ^(^)	人民幣66,532,000元	60	生產及銷售原酒

股份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外商獨資企業

(&) 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幣匯率變動、信貸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影響。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經營開支均以人民幣入賬。除若干情況外，人民幣不能自由換算成其他貨幣。人民幣與其他外幣之換算價值須根據中國政府之修訂。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人民幣兌美元之匯率由中國人民銀行釐定，固定匯率約為人民幣8.3元兌1美元。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人民幣改與一籃子貨幣掛鈎。匯率之重估導致人民幣兌港元升值約百分之二。若人民幣兌港元進一步升值，本集團以港元呈報之經營業績將會增加，而若人民幣貶值，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將下跌。

-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其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價格風險極微。

-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列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向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其入賬撥備，而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賬款作出充分撥備。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極微。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故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實際上並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本集團所承受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來自其短期存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交易來對沖其所承受的利率風險。

(b)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的期限較短，因此其賬面值均與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32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相信預期在相關情況下合理發生的未來事項)持續評估所作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6所述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數額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該等計算須使用附註16所載的估計。

附註22載有所授購股權公平值相關的假設及風險因素資料。

3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根據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的買賣協議完成向天宮收購御馬25%權益，代價為11,490,000港元。